

臺中市議會第一屆第五次定期會業務工作報告初審綜合意見表

研考會 102年4月16日

冊別	市議會委員會別	機關	第一屆定期會 工作報告頁數		增(減)頁數	合理範圍 (正負5頁)	
			第四次	第五次			
上冊	民政委員會	秘書處	26	26	0	符合	
		民政局	34	34	0	符合	
		社會局	52	62	10	建議下次酌減報告內容	
		勞工局	26	30	4	符合	
		政風處	12	10	-2	符合	
		人事處	18	16	-2	符合	
		原民會	10	22	12	建議下次酌減報告內容	
		客委會	8	14	6	建議下次略減報告內容	
		研考會	28	32	4	符合	
		法制局	42	50	8	建議下次略減報告內容	
交通地政委員會	交通地政委員會	交通局	26	36	10	建議下次酌減報告內容	
		觀旅局	22	20	-2	符合	
		地政局	40	38	-2	符合	
教育文化委員會	教育文化委員會	教育局	50	74	24	強烈建議下次簡化報告內容	
		文化局	102	90	-12	簡化有成，值得讚許！	
		新聞局	24	34	10	符合	
下冊	財政經濟委員會	財政局	14	14	0	符合	
		地稅局	8	14	6	符合	
		經發局	34	36	2	符合	
		農業局	26	38	12	建議下次酌減報告內容	
		主計處	8	12	4	符合	
	都發建設水利委員會	都發建設水利委員會	都發局	90	76	-14	簡化有成，值得讚許！
			建設局	62	64	2	符合
			水利局	92	104	12	建議下次酌減報告內容
	警消環衛委員會	警消環衛委員會	警察局	54	50	-4	符合
			消防局	26	24	-2	符合
環保局			42	46	4	符合	
衛生局			48	58	10	建議下次酌減報告內容	
總頁數			1,024	1,124	100	整體增加100張	

本次綜合審查意見

- 一、為配合本市推動節能減碳，報告內容應言簡意賅、忠實表達，報告頁數請確實掌握。
- 二、請注意各機關封面之報告月份（第5次定期會期為5月7日起至7月15日止）。
- 三、封面格式請各機關應配合遵照原定範本，不要任意刪減文字或改變封面樣式。
- 四、各機關之業務工作報告內容應確認內容數據的正確性，例：「第1屆第5次定期會」。
- 五、各項圖表之標註文字請再確認，並建議統一格式。